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8号)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2月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366,405,5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9,999,989.65元,扣除发行费用15,799,999.9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64,199,989.75元。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2月21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7年2月22日出具天职国际[2017]5078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9,870,216.64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822,450,800.45元,本年度使用447,419,416.19元,包括投入募集资金专户101,974,332.77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8,000,00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07,465,083.42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469,870,216.64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444,317.53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64,199,989.75元的差额金额为人民币10,114,544.42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宁波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等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了“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于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3月与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8年5月25日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公司已与保荐人“中泰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9年7月16日公司与中邦农发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简称“中邦农发”)签订了《关于宁波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由中邦农发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并对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已与保荐人“中邦农发”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存款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Lists various banks and their respective deposit amounts.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1. 黄坛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黄坛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中套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广西壮族苗族自治区东兰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旧县乡王店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旧县乡王店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

分摊的成本较高,且本期为防控非洲猪瘟疫情进行升级改造,生产节奏被打乱,导致上述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但本期实现的效益较上期有所增加。

2. 江苏省扬州市黄陂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2018年下半年开始投产,后备母猪从产仔,到商品猪出栏销售需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未达到满负荷状态,成本较高;本期为防控非洲猪瘟疫情进行升级改造,生产节奏被打乱,且2019年上半年猪价较低,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3. 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2019年6月份投产,当年无商品猪出栏销售。因此,该项目暂时无收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2017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苗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和山西寿阳县古城村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2017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陂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

同时审议通过了“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县汉世伟农牧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3. 201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 2018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的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旧县乡王店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

2018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5.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苗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旧县乡王店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苗族自治区东兰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6.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的情况。

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15日出具了“天职专字[2017]5078-2”号《审计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的真实性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审核报告》。

公司于2017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267.54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对募集资金置换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了相关程序。

(2)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16日出具了“天职专字[2017]16006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4,191.41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191.41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对募集资金置换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了相关程序。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募集资金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的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动并保障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为有效利用社会资源,扩大业务量,在有效评估风险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为子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担保方进行融资担保。

根据公司2020年度经营预算分析,拟担保金额较大,如超出,实际担保发生额将以实际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为准。

1. 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3.35亿元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银行信贷、供应链金融、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等多渠道融资。该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5.12%。具体如下:

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45亿元

汉世伟生物技术(南京)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5亿元

上海邦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亿元

青岛七好好养科有限公司3,000万元

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4,500万元

盐城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4,000万元

2. 拟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9.6亿元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供应链金融(客户购买公司饲料、养殖场(户)向公司缴纳养殖保证金)、合作伙伴借款或融资租赁担保等用途。该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6.81%,分配如下:

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54亿元

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1亿元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客户或合作伙伴2亿元

盐城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或合作伙伴1.8亿元

青岛七好好养科有限公司客户或合作伙伴5,000万元

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或合作伙伴2,000万元

青岛七好好养科有限公司客户或合作伙伴1,000万元

3. 拟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牧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4亿元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银行贷款、供应链金融、融资租赁等,以保障大养殖规模。兴农牧业其余股东将根据持股比例提供等比例担保。上述参股公司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5%。

上述担保额度总计为115.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02.48%,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单位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举例), 担保比例.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details.

2. 被担保子公司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子公司名称, 财务数据, 2019年度. Lists financial data for various subsidiaries.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和担保方式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根据债务发生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担保协议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张邦辉先生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担保类型, 2019年度累计, 2019年末. Lists担保 details.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盐城天邦为养殖户提供反担保的借款余额0.00元,因养殖户未及时偿还借款导致公司代偿金额为868.41元。截至报告日,已收回1万元,代偿金额为867.41万元。

在本次会议审议的对担保事项生效后,公司2020年度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15.99亿元(其中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53.35亿元,对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的担保额度59.6亿元,对参股公司的担保额度3.0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02.48%。

五、对外担保风险及防范措施

(一)对外担保风险及防范措施

1. 对被担保人的资信、偿债能力、经营状况、评价审核不严,为未达到企业担保标准的企业提供担保,增加发生风险的可能性。

2. 担保业务未经充分评估,评估未按照程序,可因诉讼、代偿等遭受损失;

3. 担保风控失控,发生逾期担保,存在担保代偿诉讼等风险。

(二)对外担保风险防控措施

1. 仅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良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提供担保;

2. 要求借款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向公司提供财产(质押)、保证担保等个人连带责任的反担保措施;

3. 客户、养殖场(户)或合作伙伴通过公司担保而取得的借款只能用于购买公司产品,缴纳养殖保证金或用于为与公司合作养殖生产资料,资金流转受到严格限制和监督;

4. 公司定期派出业务或财务人员到现场检查其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

5. 对外担保担保之前,公司内部风控部门严格做好被担保方的调查、信用分析及风险预测等审核工作,必要时公司将聘请法律顾问协助审核。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其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的担保,是基于在销售、采购、财务及人事等方面实行集中统一的管控,且经营业务发展正常,风险控制良好,有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董事会在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后认为上述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分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外销售的需要,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能够切实保障公司扩大销售,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ists funding details.

承诺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投向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1)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0.00元。

(2)截至2018年4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3)201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19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00元。

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444,317.53元,预计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实际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ists project changes.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